

# 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部门预算

## 一、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 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其主要职能包括：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政协《章程》，为我区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当好参谋和助手。做好区政协机关的组织人事、秘书资料、干部学习、联络接待、行政事务、调查总结、民意反映等工作。做好区政协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专题会议、专委会的各种会议与调查视察活动的准备工作；为委员履行职能做好各项服务工作。承办上级政协和区委交办的事项。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部门预算包括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本级预算、下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绍兴市越城区社情民意信息中心预算。

## 二、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838.98 万元。

## （二）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收入预算 838.9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838.98 万元，占 100%；

## （三）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支出预算为 838.98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3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6.76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600.02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136.63 万元，项目支出 102.33 万元。

## （四）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38.9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3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6.76 万元。

## （五）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38.98 万元，比 2018 年执行决算数 1515 万元，减少 676.49 万元。减少原因主要为人员减少相应预算减少及 2017 年、2018 年奖金等为 2018 当年度追加预算。

##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651.36 万元，占 77.6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0.86 万元，占 12.02 %；住房保障支出（类）86.76 万元，占 10.34%。

##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安排 514.6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和日常公用等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项）安排 102.33 万元，主要用于政协全年业务工作的经常性支出等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事业运行（政协）（项）安排 34.3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和日常公用等基本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安排 0.38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为退休职工发放通讯补贴、住房补贴等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安排 71.78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为职工缴纳养老保险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安排 28.71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为职工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安排 79.54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安排 0.04 万元，主要用于按政策规定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房补贴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安排 7.18 万元，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支出。

### **（六）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36.6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00.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36.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经费：根据区外办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将临时追加安排。上年预算安排 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2019 年基本支出中无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与上年持平。计划在政协全年业务工作的经常性支出的项目经费中支出，主要用于外地政协来我出学习考察等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0 元。2016 年 9 月已公车改革，我单位无保留车辆使用，故 2019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 机关运行经费

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2.28 万元。

#### 2. 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采购预算总额 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1 万元。

####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无保留车辆，无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019 年部门无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4.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政协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专项公用类和发展建设类项目 100%

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2.33 万元。

###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3.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4.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 机关运行经费：各部门机关及参公单位的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安排的公用经费。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按规定为退休职工发放通讯补贴、住房补贴等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社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预算单位指反映房改前，对租住公有住房的职工，因租金提高而由单位给予的补贴。